

股票简称:赛伦生物 股票代码:688163

+3S®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上海市青浦区华青路 1288 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FOUNDER FINANCING SERVIC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日

特别提示

上海赛伦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伦生物”、“本公司”、“发行人”或“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司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殊说明,本公司公告书中简称或名词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释义相同。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二、新股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三、新股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由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股票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如下:

(一) 科创板股票交易风险

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企业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 44%,跌幅限制比例为 36%;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10%。

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低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 5 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 20%;科创板进一步放宽了对股票上市初期的涨跌幅限制,提高了交易风险。

(二) 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上市初期,原始股东持有的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至 36 个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母公司及设立的子公司方正证券投资股锁定期为 24 个月,除下限股锁定期为 6 个月。本次公开发行 27,06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108,220,000 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 24,763,604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2.88%,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 股票异常波动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指因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指,投资者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资金价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额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券、融资买入或卖券还券可能会引发,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此外,科创板股票交易盘中临时停牌的情形和严重异常波动股票核查制度与上交所主板市场规定不同。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除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公司的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状况、资本市场走势、市场心理和各类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考察本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四) 盈利能力处于较高水平的风险

本次发行价格 33.03 元 / 股对应的本公司市盈率为:

(1) 4243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 4746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 565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 632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本公司所在行业为医药制造业(行业代码:C27),截至 2022 年 2 月 23 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63.28 倍(每股市盈率按 2020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除以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计算),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存在未来股价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五) 特别风险提示

(一) 抗蛇毒血清销售属于高度细分市场,认知度不高,发行人产品在蛇伤治疗领域未形成绝对地位。

毒蛇咬伤作为一种被忽视的疾病,在全球范围内都造成了重大的卫生负担,毒蛇咬伤如得不到抗蛇毒血清的及时救治,致死致残率将显著升高。2017 年 6 月世界卫生组织将蛇咬伤列为优先考虑的亟待忽视的热带病。在 2018 年《蛇伤共识》出台前,我国对于毒蛇咬伤的治疗尚未形成共识意见,对抗蛇毒血清用以蛇咬急救必要的知识宣传尚存不足,导致不同地区医生采取的治疗方案存在差异,而在公司推广不足,产品覆盖不足的地区,蛇伤患者还依靠传统中医手段治疗,此外,一些医疗机构在临床实践中也实际存在使用中医疗法治疗蛇咬伤的情形。抗蛇毒血清目前在部分地区仍存在认知度不高的情况,对公司产品销售造成了一定不利影响。

因此,虽然世界上有组织和“蛇共其身”,均指抗蛇毒血清是治疗蛇咬伤中毒唯一特有效的药品,同时发起人抗蛇毒血清也是国内独家产品,但抗蛇毒血清并非现阶段国内蛇伤治疗领域的唯一药品。

在 2018 年《蛇伤共识》出台前,我国对于毒蛇咬伤的治疗尚未形成共识意见,对抗蛇毒血清用以蛇咬急救必要的知识宣传尚存不足,导致不同地区医生采取的治疗方案存在差异,而在公司推广不足,产品覆盖不足的地区,蛇伤患者还依靠传统中医手段治疗,此外,一些医疗机构在临床实践中也实际存在使用中医疗法治疗蛇咬伤的情形。抗蛇毒血清目前在部分地区仍存在认知度不高的情况,对公司产品销售造成了一定不利影响。

因此,虽然世界上有组织和“蛇共其身”,